

跨國勞動力精進方案 兼顧產業用人需求，留用優秀外國技術人力

勞動部於今(114)年 10 月 30 日，公布「跨國勞動力精進方案」，目的為改善產業反映勞動力不足之缺工及國人低薪問題，暨面臨國際上對於跨國勞動力推動公平招募趨勢，提出國家整體勞動政策，將以本國勞工為主、跨國勞動力為輔，在「本勞權益優先」、「強化人力素質」、「擴大用人留才」及「強化政府效能」等四大原則下，規劃四大方案，多元管道改善產業缺工及本國勞工低薪問題。

本次四大方案其中 2 項方案，可協助製造業業者解決人力需求，敬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：

一、製造業加薪本國勞工增加移工名額

方案重點

- 製造業 1:1 加薪本勞 2000，給移工名額，最多 10%。
- 加薪業者移工上限到 45%。

(一) 目前製造業要聘移工，會針對製造業行業的屬性，給予 5 個不同級距的移工比率(5%、10%、15%、20%、25%、35%)，也就是 3K5 級制，就安費收 2,000。如果業者仍有人力需求，可以額外繳 3,000 元，再提高 5%比率的移工，額外繳 5,000 元，提高到 10%，依此類推，最多可額外繳 9,000 元，提高 20%，即 102 年以來實施的 Extra 制，但無論如何有移工比率的天花板限制，就是移工佔員工比率不能超過 40%。

(二) 這次方案內容，只要業者願意幫 1 名本勞加薪 2,000 元，得以 1:1 的比例，額外提供 1 名移工名額，業

者只需繳納基本就安費 2,000 元，不用額外多繳。透過這方案獲得的移工名額，最多 10%。換句話說，在額外提高移工核配比率的 10%內，讓業者原本要給政府的就安費，轉給員工加薪，並且業者如果採這種方案幫本勞加薪，移工配額天花板最高打開到 45%。

- (三) 此項方案並未取代現有 Extra 制，而是雙軌併行。也就是說，業者若 3K5 級制移工名額用滿，可以選擇加薪方案，或仍以舊有的 Extra 制還增加移工名額，甚至可以混搭方案來運用。舉移工核配比率為 15%的行業為例，業者 3K5 級的 15%用滿後，可以幫本勞加薪而增加 10%名額，再用 Extra 制 20%，最高可來到 45%。但如果是舊的機制，這業者移工的比率最多只能到 35%。

二、放寬外國技術人力留用上限

方案重點

- 技術人力配額天花板 25%提高到 100%。
- 訂定專屬外國技術人力法規命令。

- (一) 製造業外國技術人力名額，由原來移工配額的 25%，直接提高到 100%，至於上限總額，包含移工為佔所有員工的 50%，代表業者廠內所有移工，都可以轉為技術人力，除了解決業者技術人力需求外，更可以幫助業者穩定人力雇用關係，一方面也保障了外國技術人力工作權。
- (二) 制度也會有重要變革，勞動部會全新訂定一個專屬於外國技術人力的法規，來鬆綁一些外國人的管制措施，包括不再強制課責雇主生活照顧管理，3 年期滿減少定期健檢的頻率及項目等。

相關方案將於115年1月1日上路，貴會會員若有相關疑問，歡迎電洽以下聯絡窗口：

-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專門委員 黃偉誠
電話：(02)8995-6095
MAIL：B7700030@wda.gov.tw
-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視察 江昱辰
電話：(02)8995-6096
MAIL：v0932296656@wda.gov.tw
- 勞動部 部長室秘書 吳宙容
電話：(02)8590-2397
MAIL：ivan08@mol.gov.tw

四大原則 本勞優先 留用人才 四大方案

為解決產業技術人力與基層人力缺工問題，鼓勵企業提升本國勞工薪資與就業條件，避免低薪現象，同時鬆綁跨國勞動力名額，以兼顧產業用人需求並建立**勞資雙贏**機制。

製造業加薪本國勞工

增加移工名額

本國勞工權益優先，
有效**提升勞動條件**

本勞權益
優先

強化
人力素質

放寬外國技術人力

留用上限

重視人力素質，
提高工作品質

旅宿業及商港碼頭業

引進外國技術人力

讓產業有更**充裕勞動力**
可運用和留用

擴大
用人留才

強化
政府效能

強化政府效能

強化政府功能，
保障勞雇權益